

# 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 专项整治行动工作简报

第 32 期

运城市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24 日

---

## 落实视频调度会部署要求 认真完成深改期工作任务

为认真贯彻落实好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第二次视频调度会的工作部署及要求，河津市交通运输局立即召集相关负责人召开会议，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再落实。

专项整治行动已经进入深入整改期，我们坚持把整治工作的重心放在一线，问题从一线找、压力往一线传、领导向一线走。一是要按照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时间进度安排，按时完成专项整治工作任务。二是要采用约谈、通报批评、下发整改意见书等方式对工作开展不力、推诿扯

皮、敷衍塞责等情况进行督查督办。三是局班子成员将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到一线进行检查，对执法行为不规范、文明服务意识差、简化执法流程等情况进行严肃问责；对顶风违纪的人和事进行“亮剑”，坚决向违背营商环境行为说不，持续推进专项整治行动走深走实。



## 稷山县交通运输局 开展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 深入整改活动

2021年7月20日，为深入贯彻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强化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意识，全面提升我局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强化队伍作风建设，更好地服务于我县营商环境发展，局综合行政执法组织全体人员进行

修订后的《行政处罚法》专题培训。

培训会上，行政执法队法制办从《行政处罚法》新旧对照入手，对行政处罚的定义和种类有了明确的指出和补充，结合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工作实际，作了深入浅出的讲解，特别是对行政处罚的新增种类、确立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处罚的实施程序等内容做了重点解读。并结合相关执法案例，逐项分析新修订的主要内容，进一步加深了全体人员对《行政处罚法》的认识。

培训会后，综合行政执法队薛兴华做了总结发言，此次培训对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依法管理，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将产生深远积极的作用。

通过此次专题培训活动，我局行政执法人员对新修订《行政处罚法》有了更深刻更全面的认识，进一步增强了依法行政、文明执法的意识和能力，适应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工作发展的新需要，为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迈上新台阶奠定了基础。



---

报：省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送：市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及各成员

---